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董事会第二 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、送达方式或即时通讯工具 等方式递交各位董事及高管。会议于2025年10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 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8名,实到董事8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 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会议由 GEORGE MOHAN ZHANG 先生主持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,作出如下决议: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,表决结果:8票同意, 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,认为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 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经营状况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 和《上海证券报》披露的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年10月24日